

國立中山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 115 學年度 人力資源管理碩士學分班【高雄班】第 35 期上學期招生簡章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及「國立中山大學辦理推廣服務工作實施辦法」之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提供在職進修機會，促進其工作能力，提升人力素質，促進產業發展。
- 三、招生對象：(1)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、獨立學院及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、學院畢業得有學士或以上之學位，或具備有報考研究所同等學力之資格者(同等學力之資格認定依據「報考大學及獨立學院研究所同等學力之標準及辦法」辦理)。(2)且目前在公民營企業或政府機構任職者。
- 四、修讀學分：每學期至少修習 6 學分。(學員請假時數不得超過一學期時數的三分之一，超過者不得參與該科目之學期考試，該科目學分以零分計算。)
- 五、學分抵免：修讀科目成績及格者，由本校發給推廣教育學分證明書，但不授予學位。日後若考入本校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碩士班(含專班)，依法取得學籍後，得依規定酌予採認其已修及格之科目及學分，最高以 18 學分為限。
- 六、上課日期：預計於 115 年 9 月 7 日開始上課，正確上課日期將另行通知。
- 七、115 學年度上學期開設科目一覽表：

課程科目名稱	學分	授課老師	學經歷
組織行為	3	王豫萱 鄭怡玲	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博士/中山大學人管所助理教授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教育心理及測驗與量化雙主修博士/中山大學人管所助理教授
員工意向調查	3	王豫萱	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博士 中山大學人管所助理教授
科技管理	3	陳旻男	清華大學科技管理所博士 中山大學人管所副教授
組織理論與管理	3	葉致微	英國愛丁堡大學科學、技術與創新研究所博士 中山大學人管所助理教授
策略管理	3	陳寶蓮	美國伊利諾大學厄巴納香檳分校企管博士 中山大學人管所教授
新興科技事業發展策略	3	陳寶蓮	美國伊利諾大學厄巴納香檳分校企管博士 中山大學人管所教授

※新興科技事業發展策略【限修過策略管理相關課程選修】

- 八、上課地點：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。(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)
- 九、收費標準：
 - (一)學分費：每學分新台幣肆仟伍佰元整。
 - (二)學雜費：每學期新台幣貳仟元整。
 - (三)報名費：每人每學期新台幣壹仟元整。(報名後概不退費，舊生免繳)
 - (四)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退學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。自實際上課之日起，未逾全期 1/3 者，退還已繳學分費、雜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。開課時間已逾全期 1/3 者，不予退費。
- 十、報名方式及日期：

(一)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。

線上報名系統：<https://forms.gle/UtyY3VBfM2bLn72e8>

(二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**115/8/21 (五)前** (填寫報名表單及完成繳費，才算報名成功)

十一、新生報名、選課及繳費：

步驟一：線上報名

【說明】請使用線上報名系統並上傳檔案

線上報名系統：<https://forms.gle/UtyY3VBfM2bLn72e8>

***班別：【人力資源管理碩士學分班(高雄班)第 35 期上學期】**

完成填寫個人資料(含照片電子檔、學歷證件影本、在職證明影本等資料上傳)

步驟二：勾選選讀課程

【說明】使用線上報名系統，請務必勾選選讀課程並自行計總總學分數及總費用

※報名費及學雜費計算方式：

新生：N科×3學分×**4500**元+2000元學雜費+1000元報名費

舊生：N科×3學分×**4500**元+2000元學雜費

步驟三：線上繳費

【說明】中山大學繳款系統連結：<https://payment.nsysu.edu.tw/olprs70/pay.asp>

繳款系統流程說明：<https://reurl.cc/18rOM9>

步驟四：保留已繳費收據或已繳費畫面

【說明】繳費系統有大約1~3天不等的入帳緩衝期，如您已繳費完成，請務必留存已繳費收據或已繳費畫面，以利核對。

十二、報考研究所碩士班同等學力資格認定標準

報考研究所同等學力須具下列資格之一：

- (一) 曾修滿大學各學系規定年限，因故未能畢業，經離校一年以上持有修業證明書或成績單者。
- (二) 曾在大學各學系肄業，除最後一年課程為修習外，其餘各年課程均已修習完畢，經離校二年以上，持有修業證明書或成績單者。
- (三) 曾在大學修業六年(含實習)以上之各學系肄業，修滿四年課程，且已修畢該各學系應修學分128學分以上者。
- (四) 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二年以上；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三年以上；取得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資格證明書或畢業證書者，比照二年制專科辦理。
- (五) 曾經高等考試或相當於高等考試之特種考試相關類科及格，持有及格證書者。
- (六)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甲級技術士證資格後，曾從事工作經驗三年以上，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。

※如有任何問題，歡迎洽詢：

聯絡電話：07-5254920；07-5254925

傳真電話：07-5254939

Email: yyc@cm.nsysu.edu.tw

網址：<https://hrm.nsysu.edu.tw>